公司代码:600579　　公司简称:克劳斯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2,768,281,552.97元,母公司期初可供分配利润-1,271,295,378.51元,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3,832,201,775.65元。

鉴于截至2023年期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会拟定2023年度不提取盈余公积金,不向股东分配利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克劳斯	600579	天华院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晓峰	杨薇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9号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9号
电话	010-61956861	010-61956861
电子信箱	IR600579@sinochem.com	IR600579@sinochem.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从事业务所处行业包括塑料机械、化工装备及橡胶机械行业,在《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中属于C35“专用设备制造业”。公司主要产品属于装备制造业中的高端装备制造业,是国家重点扶持和鼓励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装备制造业特别是高端装备制造业为各行业提供技术装备,是国家的基础性和全局性产业,是提升传统产业的重要依托,是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我国制造业实现战略转型升级具有重大的推动作用。

从总体趋势上,国际和国内装备行业均处于由传统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转型的过程中。国内机械工业加速转型升级提质增效,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但同时面临内部发展不均衡、部分下游领域需求的段性低迷等问题。

(一)塑料机械行业

1、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根据联合国环境规划署2023年发布的报告,全球塑料年产量超过4.3亿吨。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2023年塑料制品产量为7488.5万吨,比去年同期累计增长3%。根据据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发布的报告,2023年中国塑料加工业注重品种、品质、品牌的提升,产业向高质量发展不断迈进,行业竞争能力进一步加强,产业质量水平整体提高,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增强,绿色生态化发展取得明显成效。中国塑料加工业凭借量大、面广、创新速度快、发展韧性强等特点,保持了平稳增长。

2、公司的行业地位

KM集团提供高端橡塑设备的制造和系统解决方案, 是全球为数不多可以一站式提供橡塑领域的注塑、挤出和反应成型技术和装备解决方案的企业,除生产大型、精密、高技术、高附加值的塑料机械外,还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开发多款小型电动机和液压注塑机产品,发力医疗、消费、包装等行业领域。增材制造(3D打印)作为KM集团第四大产品技术,可用于大型件打印生产和单个零件的批量生产。

产品的高端定位、技术优势、稳定品质和多元化组合奠定了KM集团在塑料机械行业的领先地位,注塑机在高端机市场具备竞争优势,体现在同时追求精度、注射速度和生命周期较长且质量稳定;在挤出机领域,具备为客户提供深度定制化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在反应成型领域,随着新能源汽车对轻量化提出要求,KM集团纤维增强复材制造技术得到了广泛应用,具备技术优势

(二)化工装备行业

1、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国家“十四五”石化装备产业发展目标为通过积极发展高端设备,推进大型成套设备国产化,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技术装备,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推进石化装备产业由大向强转变,努力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的化工装备产品主要应用市场,如石化、化纤、冶金、新材料、塑料改性等领域,仍呈现稳中向好发展态势,新材料、新能源行业需求进一步扩大,聚烯烃行业仍有较大增长空间,PTA行业保持稳定发展,相关市场投资继续保持稳定,化工装备制造向大型化、节能化、差异化、高技术化发展的趋势日益明显,化工装备制造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正在悄然兴起。与此同时,国家对环保和安全生产的要求不断提高,“绿色生产”成为化工装备制造企业新的发展方向,公司大型干燥设备及成套系统、阳极保护设备、大型挤压造粒机组、废热锅炉及余热回收设备、工业炉及燃烧设备等行业关键设备也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2、公司的行业地位

天华院历经65年发展,已成为了在化工、石油、煤化工、钢铁、环保、医疗、有色冶金等行业有较强技术优势,专业领域覆盖化工生产涉及的装备技术、工艺技术及检测技术,集研究、开发、设计、制造、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于一体的研究型高科技企业。天华院在大型装备的研发制造、装备工程成套和机电一体化技术水平、技术方案与服务质量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同时,依靠在化工装备行业独特的技术优势和经营模式,天华院持续加大在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拓展力度,积极为客户提供全过程、全方位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集研发、设计、制造、技术服务于一体的综合供应商。

(三)橡胶机械行业

1、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伴随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加速发展,引申出新的轮胎细分市场, 带动一批优势轮胎企业加快在该领域投资。中化橡机的核心产品硫化机是轮胎企业生产过程中必备装备。随着客户对节能、环保以及精度、自动化、硫化效率更高的液压式硫化机需求增加,预计未来国内外轮胎生产企业对液压式硫化机的需求将稳步增长。

2、公司的行业地位

中化橡机是国内首批制造子午线轮胎定型硫化机的企业,拥有超过60年的硫化机产品研发、制造经验,具备从摩托车胎到工程巨胎的全系列硫化机的设计、制造能力,客户群体覆盖全球知名轮胎制造企业。中化橡机致力于成为橡塑行业领先的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中国中化下属的化工装备行业公司,主营业务为塑料机械、橡胶机械及化工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及数字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注塑设备、挤出设备、反应成型设备、干燥设备、轮胎成型设备、硫化设备,同时向客户提供装备相关的生命周期服务、数字服务解决方案以及监理等服务。

(二)主要产品

1、塑料机械

(1)注塑设备

公司注塑产品和技术组合覆盖范围广泛,可为汽车零部件、物流、包装、医疗和电子电气等众多行业客户提供解决方案。KM集团提供的定制化操作系统,能更好地贴合客户生产需求,满足多层次、多功能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需要,在工业4.0方面具有竞争优势。

(2)挤出设备

公司挤出设备产品包括单螺杆和双螺杆挤出机以及各类配套设备, 为多个行业客户提供挤出技术系统解决方案,广泛应用在石化造粒、共混改性、管材、型材/板材、发泡材料、薄膜材料、轮胎橡胶等领域。近年来,公司挤出设备产品在熔体挤压造粒技术、建筑用屋顶防水薄膜制造系统、高端轮胎用多复合橡胶挤出技术和塑料循环技术等领域倍受市场肯定。

(3)反应成型设备

公司反应成型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内饰、白色家电和保温材料、复合材料制品制造等领域。随着新能源汽车对轻量化提出要求, 公司纤维增强复材制造技术得到了广泛应用。增材制造解决方案已成为公司在注塑、挤出和反应成型之外的第四类技术,“precisionPrint”和“powerPrint”两款增材制造装备产品可基于树脂和塑料颗粒3D打印工艺应用在医疗、建筑和铸造等领域。公司掌握膜内上漆技术(ColorForm,集注塑和反应成型于一体的工艺)、FiberForm热塑性复合材料与注塑一体成型技术等专利技术, 体现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

(4)数字服务解决方案

公司在全球设有销售和服务网点,为其销售的机械设备提供维修、备件更换、翻新等专业的生命周期服务。公司以快速集成的方式与客户一起开发数字化解决方案,特别是将橡塑加工机械与互联网技术高度结合的智能生产设备解决方案,进一步提高设备的数字化和智能化,为客户带来更高效、更便捷的使用体验。公司还特别关注工业4.0及相关的数字解决方案,如预测性维护、预防性维护、车间连接、机器实时监控等。

2、化工装备

公司主要产品有大型干燥设备及成套系统、阳极保护浓硫酸冷却器、防腐保温直埋泡沫夹克管道、塑料改性技术及装备、废热锅炉及余热回收设备、化工设备清洗工程、工业炉及燃烧器、非金属防腐材料及设备、大型送宫压缩机、RTO蓄热式氧化器、陶瓷规整填料、工业色谱仪、工业PH计、微量气相水分仪、电导仪、γ射线料位计和密度计、在线分析仪表成套系统等,广泛应用于化工、石油化工、油田、冶金、电力、煤炭、建筑、轻工纺织、医药、环保等行业。

3、橡胶机械

公司主要产品硫化机是轮胎企业生产过程中必备的关键技术装备。紧随行业发展趋势,中化橡机生产的硫化机集成伺服控制、智能化、物联网等前沿技术,将硫化机带向更为高效、安全、智能的发展方向。公司预计未来国内外轮胎市场的需求将稳步增长,随着电加热技术的不断发展,硫化机内、外温加热方式改为电加热将成为硫化机新技术的重要发展方向。

(三)经营模式

1、塑料机械业务

KM集团核心业务包括注塑设备、挤出设备、反应成型设备三大产品线,产品和服务范围广泛覆盖汽车、包装、基础设施、橡胶、化工、医疗、消费等行业领域。根据不同市场,KM集团向客户提供多层次、多维度的服务组合。公司业务采取以创新和研发驱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在高销量市场,KM集团多通过设立子公司向客户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 而在低销量市场多通过经德国总部或子公司培训的经销商向客户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针对不同行业的客户,KM集团采取靶向性的精准营销策略,提供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和服务体验。

注塑设备和反应成型设备的主要客户是汽车零部件供应商。KM集团可量身制订销售计划,招揽客户,争取订单,凭借出色的技术和产品优势,客户群体覆盖世界众多一线汽车零部件供货商。挤出设备和整体解决方案主要服务于轮胎、橡胶、包装、建筑材料、化工原料等行业的客户,KM集团计提供包括高端定制化设备在内的全套解决方案,有时甚至在客户工厂尚未建立时就要求KM集团提前介入,协助开展生产线设计。KM集团致力于利用新型数字技术为产品设备研发、工艺改良、生产过程提供数据支撑,向客户提供数字服务解决方案。

(2)供应链组织模式

KM集团以销定采,根据销售订单的生产和交付计划安排原材料和中间铸造件采购。公司在属地化采购的基础上,实行全球化寻源和物流组织以降低供应链成本。同时,针对不同的原材料、零部件采取不同的采购策略:对于品种多、单价低的标准件,实行批量采购;对于传动部件、控制部件等单价比较高的构件通常按照生产进度实行定量采购,严格控制中间料库存。公司已采取行动,旨在推动KM集团供应链向低成本地区转移以降低采购成本。

(3)生产模式

KM集团产品包括通用型和定制型两种, 主要以定制化设备为主。对于标准化机型,KM集团一般按照“以销定产,保持合理库存”的原则组织安排生产。对于定制化机型,由于不同的用户对产品的配置、性能、参数等要求一般有其特殊性,KM集团采取“订单式生产”的生产模式。

2、化工装备业务

天华院专业领域广泛,呈现多元化发展的局面。针对不同的产品特点和市场局面,天华院主要采取差异化经营策略, 实行订单式生产经营模式。天华院在境内的销售主要通过参与客户举行的招投标或与客户议标,或以二者相结合的方式,直接向客户开展营销。天华院获得客户项目信息的渠道主要包括从稳定客户处获得项目信息、从天华院产品被市场和客户高度认可而新增的客户处获得项目信息、从行业设计院和工程公司处获得项目信息或通过客户组织的项目招投标获得项目信息。获得项目信息后,天华院业务人员向客户精准营销,充分了解客户对产品和技术的个性化需求,与客户进行深入技术交流,最终签订商务合同。

同时,天华院也在积极推进与中国中化系统内企业的战略协同,积极为中国中化内部企业提供优势化工装备及配套技术服务,充分发挥系统内企业间的优势互补作用。

3、橡胶机械业务

中化橡机实行订单式生产经营模式,营销团队通过投标的形式对外承揽销售订单,交技术部门进行研发设计投产,采购部门进行材料和配套件的采购,生产车间通过下料、焊接、加工、总装,生产出设备并发运至客户指定场所,技术人员安装和调试设备后客户进行现场验收,并负责设备后续的维护和保养。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19,508,893,162.10	20,069,936,285.39	-2.78	16,996,710,52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7,183,873.38	3,491,669,745.64	-79.46	4,854,942,630.27
营业收入	11,605,484,305.96	10,429,592,628.73	11.27	9,854,901,989.1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无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1,480,946,231.04	10,245,075,690.14	12.06	9,843,907,12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8,281,552.97	-1,677,924,195.46	不适用	-245,967,42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68,392,725.79	-1,656,176,939.46	不适用	-151,439,58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154,146.02	-59,165,663.36	不适用	672,760,79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45	-39.99	减少91.46个百分点	-4.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56	-3.24	不适用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56	-3.24	不适用	-0.34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589,920,519.12	3,011,275,702.98	2,621,801,758.69	3,382,486,32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234,490.39	-569,474,236.12	-348,467,462.46	-1,522,115,36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9,572,833.74	-287,359,775.54	-341,462,301.13	-1,800,007,81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169,079.53	-480,705,496.32	-160,834,601.36	265,556,033.19

一、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分季度营业收入整体趋势维持前低后高。这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品多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交货周期较长。在报告期初,公司在手订单数量相对较低,交货安排相对分散。然而,在最后一个季度,商品交货验收工作较为集中,从而推动了营业收入的增长。

二、亏损原因分析

原材料价格与能源成本上涨:公司子公司KM集团所在的欧盟区域面临严重的通货膨胀,欧洲央行持续加息,导致原材料和能源价格显著上涨,这是公司每季度亏损的主要原因之一。

工厂搬迁影响:KM集团在2022年底启动了工厂搬迁项目。新工厂均为租赁而来,使用权资产摊销大幅上升。搬迁完成后,产能利用率低于预期,使得搬迁项目相关成本同比增加,对公司盈利造成压力。

资金短缺与负债增加:KM集团因资金持续短缺,从关联方取得股东贷款,并因新工厂租赁产生负债,导致利息支出和租赁负债利息费用同比大幅上升。叠加第四季度计提商誉减值金额较大,净利润亏损进一步增加。

三、净利润及扣非净利润变动情况

净利润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呈现逐步增亏的趋势。这主要是因为KM集团在2023年5月下旬启动了调整计划和效率项目,以精简工作岗位、降低经营成本,导致随后季度相关企业重组费用(包括遣散费)增加。若剔除重组费用,二季度亏损与一季度和三季度基本持平。四季度亏损则主要是由于计提大额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所致。扣除商誉减值后,四季度亏损与第一和第三季度相当。

四、现金流量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除受到净利润的影响外, 还受到其他因素如应收应付款项和存货变动等的综合影响。因此,其变动与净利润变动可能存在不同步的情况。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7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44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0	214,723,549	43.2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化工装备环球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0	71,750,400	14.45	0	无	0	境外法人
福建省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0	9,592,088	1.93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	9,038,847	1.82	0	无	0	国有法人
肖贵东	4,215,600	4,215,600	0.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0	4,135,206	0.83	0	无	0	国有法人
鲁俊涛	987,300	3,263,000	0.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	0	3,000,000	0.6	0	无	0	国有法人
王曙芝	247,300	1,779,900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劲龙	1,694,900	1,694,90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除了装备环球、化工科学院、装备公司、三明化机、华橡自控与橡胶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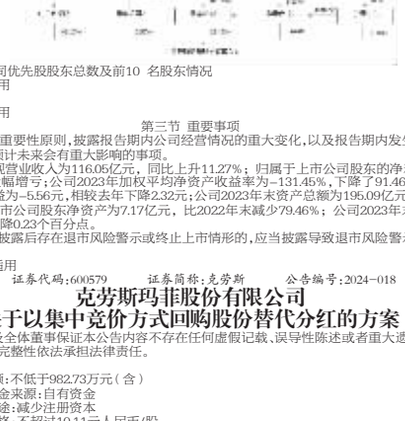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16.05亿元,同比上升11.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68亿元,相较去年同期大幅增亏;公司2023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31.45%,下降了91.46个百分点;公司2023年基本每股收益为-5.56元,相较去年下降2.32元;公司2023年末资产总额为195.09亿元,比2022年末下降2.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7.17亿元,比2022年末减少79.46%;公司2023年末资产负债率为82.37%,比2022年下降0.23个百分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克劳斯　　公告编号:2024-018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替代分红的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982.73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减少注册资本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0.11元人民币/股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在本次回购期间无增减持计划,且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增减持计划;若未来上述相关主体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存在未能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风险;

2.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存在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4.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事项发生,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5.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导致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执行以股份回购方式替代分红的承诺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减少注册资本实施本次回购。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尚需取得债权人同意。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履行重大资产相关承诺,股份回购后因行注销。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方式。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内实施完毕。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拟回购股份的用途:减少注册资本;

2、以拟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下限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972,0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3、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982.73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结束时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0.11元人民币/股(含),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股)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96,491,159	100.00	-972,038	495,519,121	100
股份总数	496,491,159	100.00	-972,038	495,519,121	100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 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95.0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7.17亿元,货币资金为10.55亿元。本次回购资金最高限额约占公司总资产的0.05%, 约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37%,约占公司货币资金的0.93%。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经自查,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通过二级市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存在与本次回购议案有利益冲突的情形,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在回购期间无增减持计划。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在本次回购期间无增减持计划,且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增减持计划;若未来上述相关主体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在回购完成后,对本次已回购的股份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事宜,注册资本相应减少。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 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各种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宜:

1、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3、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5、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关报备工作;

6、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相关事项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7、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事项所必须的内容;

8、授权公司董事会可在前述授权范围内指定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落实股份回购相关工作。

9、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存在未能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风险;

(二)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三)本次回购股份存在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四)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事项发生,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五)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导致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克劳斯　编号:2024-021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降低运营风险、促进董监高人员充分履职行权尽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全体董事和监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一)投保人: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含子公司)及公司(含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三)赔偿限额:保额10,00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预算:不超过65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个月,年度保险期满可续保或者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个人主体;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且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的,无需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另行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加强风险管理,促进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充分履职尽责;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克劳斯　编号:2024-017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及长期资产减值的议案》,同意于2023年度计提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 S.à r.l.(以下简称“装备卢森堡”)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共约11.9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一、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相关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商誉、使用权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减值科目	金额
一、商誉减值损失	4.73
二、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3.20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87
四、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59
五、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0.17
六、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0.22
七、投资性房地产	0.08
八、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0.04
合计	11.90

二、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16年4月,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收购装备卢森堡取得KraussMaffei Group GmbH(以下简称“KM集团”)100%股权,收购完成后在装备卢森堡合并报表层面产生商誉4.42亿欧元。自收购完成后,已于2022年度计提商誉减值10.01亿元人民币。

基于对 KM 集团和公司整体经营状况以及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 综合考虑全球经济复苏预期、行业影响、公司战略发展等因素,公司对收购装备卢森堡股权而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评估方法与前期保持一致)。测试结果显示,2023年度公司需计提装备卢森堡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约1.56亿欧元,折合11.90亿元人民币(按2023年度内欧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折算)。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资产组名称	新机器	数字服务解决方案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前商誉账面价值	4.86	19.71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69.19	17.24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74.05	36.95
可收回金额	61.82	69.70
商誉减值准备	4.7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7.17	

(二)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亿元/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一、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3.20
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59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87
四、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0.17
五、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0.22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0.08
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0.04
合计	7.17

三、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使用权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直接计入2023年度当期损益,导致公司2023年度利润总额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约11.90亿元人民币。

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后, 各项资产期末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按2023年度期末汇率折算):

单位:亿元/人民币

科目	金额
一、商誉净值	19.71
二、使用权资产净值	26.29
三、无形资产净值	26.57
四、固定资产净值	21.06
五、在建工程净值	1.42
六、开发支出净值	1.87
七、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0.72
八、其他非流动资产净值	1.07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进行了充分论证,该处理方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相关会计政策和公司相关规定和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合理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六、公司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审议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的议案相关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能更为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克劳斯编号:2024-015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于2024年4月1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 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51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要求。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